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Technology & Materials Co., Ltd.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76 号)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 26 楼)

声 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公司”或“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华泰联合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华泰联合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五章 本期债券利息的偿付情况.....	15
第六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6
第七章 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变动情况.....	18
第八章 其他事项.....	19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96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4 亿元。

二、债券名称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发行及上市时，本期债券简称为“12 安泰债”，代码为“112101”。因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负值，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债券交易实行风险警示等相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2015 年 4 月 14 日起本期债券实行风险警示，实行风险警示后债券简称为“ST 安泰债”，债券代码不变。根据 2015 年 5 月 29 日深交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的通知》，上述公司债券风险警示标志予以删除，本期债券简称恢复为“12 安泰债”，债券代码不变。

四、发行主体

本期债券的发行主体为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发行规模

人民币 4 亿元。

六、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

八、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5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九、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

十、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十一、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7 月 25 日。

十二、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3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7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三、到期日

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7 年 7 月 25 日。

十四、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五、计息期限

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2 年 7 月 25 日至 2017 年 7 月 24 日。

十六、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十七、信用等级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时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

十八、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经贸企改【1998】854 号）及《国家冶金工业局关于同意设立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冶体【1998】320 号文件），由原钢研总院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现更名为“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信泰珂科技发展中心、冶钢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北京金基业工贸集团共 6 家发起人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8 年 12 月 30 日注册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9,260 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0】51 号文批准，发行人于 2000 年 4 月 24 日至 5 月 22 日以向法人投资者配售和上网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5,260 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 6,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于 2000 年 5 月 29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安泰科技”，股票代码为 00096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86,279.6348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钢研”），持有公司 35,188.692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0.78%。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

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公司全资子公司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刁其合等 12 名交易对方合法持有的北京天龙钨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之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新增股份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6,279.6348 万股增加至 98,836.3055 万股。

公司向中国钢研、华腾资管计划和安泰振兴专户非公开发行 37,645,042 股，其中向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12,479,804 股、向华腾资管计划非公开发行 6,119,951 股，向安泰振兴专户非公开发行 19,045,287 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1,026,008,097 股。中国钢研持股比

例变更为 35.5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自 1998 年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以先进金属材料及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业。根据“十三五战略规划”，公司切实推进产业聚焦与取舍，明确在“十三五期间”以“先进功能材料及器件、特种粉末冶金材料及制品、高品质特钢及焊接材料、环保与高端科技服务业”四大板块作为核心业务板块。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核电、生物医药、信息技术产业、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船舶、轨道交通等领域，重点服务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经过近二十年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金属新材料行业的领军企业之一，也是国家科技部及中科院联合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十三五”战略布局，在明确公司总体发展定位、发展模式与发展目标的基础上，全面开展与各业务单元子战略的对接工作，明确重点任务与实施路径，推动战略落地。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新材料产业为核心，推动现有产业转型升级和未来产业布局，确立了通过产业运营聚合资源、通过资产经营盘活资源、通过资本运作放大资源价值，打造产业经营、资本运作、资产开发“三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充分发挥资源优势推动现有产业转型升级和未来产业布局。报告期内，公司以现有产业平台、上市平台和研发平台为依托，统筹谋划开展收购兼并与对外合资合作，通过整合、盘活资源创造增量价值，并加强并购重组后的整合力度，推动核心业务板块转型升级和未来产业布局，同时积极推进多层次混合所有制改革，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购北京天龙钨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1 月变更为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项目，安泰天龙作为国内钨钼精深加工领域的龙头企业和具国际市场影响力企业，在业务、团队、管理和文化方面实现快速融合，整合优势开始显现。同时，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钢研、公司管理层及核心骨干参与的股权投资计划、以及战略投资者认购的配套募集资金新增股份完成登记上市，进一步推动了混合所有制的发展，激发内部活力和发展驱动力。报告期内，作为在环保领域增量业务的重要战略布局，新组建的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迅速发挥整合优势，在过滤净化、节能环保工程等领域拓展业务，成功实现由核心材料生产商向以系统集成和工程服务为主

的解决方案提供者转变。同时，在煤炭清洁高效综合利用工程方面取得重要进展，整合社会资源成立合资公司，启动合资经营蒽油加氢改质项目。报告期内，结合国家“京津冀一体化”发展战略，公司在特种雾化合金粉末领域整合社会资源成立合资公司，创新机制，推动产业突围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在增材制造领域实现前瞻性布局，发起设立合资企业正式获批工信部国家级创新中心，同时增材制造“工程中心”正式启动建设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注射成形（MIM）业务板块整合工作，增强两地业务协同和综合竞争力，形成规模效应。报告期内，公司还持续推进其他相关业务领域的业务调整、合资合作的前期工作，同时大力推进低效无效资产清理工作，完成对安泰星清算，并启动靖江三英清算程序，积极应对焊接、高速工具钢和部分传统电子消费品所处行业出现的困难局面，并在核电材料、电池材料等方面进行前瞻性布局。

公司围绕“三位一体”战略规划全面推进资产开发和资本运作平台的搭建工作。报告期内，在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和新材料重大专项战略的指导下，统筹谋划产业布局调整。公司启动在常州市高新区建设公司在长江三角洲的新材料产业基地、京津冀一体化转移和国际化基地、科技成果孵化和创新基地工作，并启动控股股东中国钢研及公司现有涿州基地资源的整合工作，推进以新材料为主的孵化成果转化加速器建设。同时，结合产业布局调整及生产实际情况，加快现有产业园整体区域规划工作，按照“盘活存量、谋划增量、逐级开发”的总体安排开展改造升级工作，发挥闲置资源价值。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逐步推动实体化运作，在直接股权投资和金融投资等领域积极开展布局，取得较好成果；与启赋资本达成全面战略合作，合资成立深圳市启赋安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的新材料行业并购基金已启动设立工作，有望成为公司新的发展阶段的增量业务拓展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助推器。

公司进一步落实战略管控，并以“成本管控”为抓手，通过加大市场开拓、深化全面预算管理、严控“两金”规模、强化风险管控、提升采购管理和质量管理水平、推进信息化建设、构建安全管理模式等措施，强基固本、提质增效，为公司攻坚克难、调整转型开拓路径。

公司深入落实改革调整方案，逐步实现运营管控向战略管控的切换。一方面明确责权边界，实现运营管理权的全面下放、总部职能的聚焦；另一方面强化能

力提升。围绕总部“三个中心”的定位要求，继续加强体系建设、队伍建设和能力建设，更好地发挥“组织、指导、推进、监督”职能。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行业研究及客户沟通，实施差异化市场策略及成本领先策略，确保市场占有率和产能的发挥，并大力拓展军工、医疗、核电、新能源汽车等增量业务。同时，从公司层面搭建平台，加强行业发展趋势的研判和共性市场的协同开发和维护，促进各业务的信息共享与市场协同。报告期内，由公司发起、历时两年的非晶带材反倾销调查申请获得商务部肯定性终裁认定，对于维持国内非晶产业良性运营和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以“资金管控”为主线积极开展成本管控工作，分别从采购、技术、质量、资金、费用管控等九个方面协同创新成本管控路径、推进成本管控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存货应收控制，强化信用管理、细化催收流程、完善奖惩机制、深化部门联动，并促进法务与全面风险管理、并购重组、应收账款催收等重点业务领域和环节的协同把关，推动总法律顾问制度建设，提高依法治企与合规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深化资金计划管理，盘活资金资源，并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启动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工作，完成“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工作，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和全面风险管理，完善风控数据库，并围绕提质增效、风险控制开展审计监察工作，针对重要业务领域和管理环节专项检查、整改落实。报告期内，公司在强化“三体系”监督审核的基础上，开展 2016 年度国军标体系外审，并完成 TS16949、AS9100 等体系评审，提升公司质量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得到全面实施，采购工作更加规范透明，采购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稳妥推进信息化建设，业务财务一体化项目正式上线运行，人力资源信息化已实现数据实时分析 BI 系统的上线运行，科研管理信息化平台启动建设和实施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一企一标准”事故隐患排查体系的建设和验收和安全标准化二级复评工作，持续提升安全管理工作，优化安全管理模式，并荣获“北京市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称号。

公司进一步贯彻落实“工业强基”、“中国制造 2025”与国家重大专项等国家战略的实施，强化技术创新对转型升级的支撑作用。

公司组织实施新产品开发计划，部署研发项目百余项，并积极推动科研成果

转化和新业务孵化，公司 15 项新产品荣获“2016 年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奖、5 项新产品入选“北京市面向全国新技术新产品采购平台”产品，报告期内实现新产品贡献率约 28%。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国家“十三五”开局机遇，积极布局各产业与国家重大专项的对接。围绕基础材料专项、新能源汽车专项等进行关键材料布局，共组织申报政府科技项目 20 项，支持公司增量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实施专利奖励，激发创新活力，新申请专利 74 项，新获专利授权 56 项。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推进“两化”融合，进行生产线工艺优化、流程再造与自动化改造升级，实现减员替代和人均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科研平台建设和管理，充分发挥已有平台作用，同时积极争取新的国家科技平台，公司申报的“先进金属材料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获科技部认定，联合申报的“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建设方案通过国家工信部论证。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利用全球创新资源，提高国际科技合作质量和水平，探索“项目—人才—基地”相结合的国际科技合作模式，同时推动国际、国家与行业标准化工作，牵头设计的“金属磁粉芯国际标准体系”获得顺利通过。

公司党委深入贯彻中央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要求，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为主线，结合公司改革发展新要求，落实党委的主体责任和纪委的监督责任，发挥党政工团合力，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发挥党政工团合力，进一步完善职代会工作，加强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开展主题实践活动和文体活动，丰富员工文化生活，增强员工归属感。

公司深化改革调整，建立目标责任体系和目标监控系统，全面实施全员绩效管理。并建立绩效改善系统，实施千名员工共同参与的多维度、全级次的《公司运营管理诊断》及《员工发展诊断》，营造全员改善的氛围。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探索实施多层次混合所有制员工持股的中长期激励机制，落实“创新运行机制，焕发创业激情”的改革核心理念。不断完善“统一架构、分层管理、总额调控、业绩联动”的薪酬机制，制定了与经营业绩、专项任务联动的《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和《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出台《员工结构调整指导意见》，搭建人才共享平台，多种渠道加大高端及专业人才引进力度，推进员工结构优化

及效能提升。分级分类实施职位等级评定，建立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公司规范干部任用程序，加强青年人才梯队建设，加大市场化干部及人才选聘力度。系统提升干部素质与能力，并配合绩效管理、成本管控等专项任务，开展各级管理人员和青年人才的实践推动式培训，促进全员能力提升，助力产业转型升级，塑造价值创造的企业文化。

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先进功能材料及器件	136,238.72	34.74
特种粉末冶金材料及制品	135,886.20	34.65
高品质特钢及焊接材料	93,256.38	23.78
环保与高端科技服务业	26,738.76	6.83
营业收入合计	392,120.05	100.00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 2016 年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根据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报告，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2,120.05 万元，同比增加 4.32%；营业利润为 11,047.80 万元，同比增加 9.59%；利润总额为 12,344.54 万元，同比增加 6.18%；净利润为 9,861.08 万元，同比下降 9.4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903.46 万元，同比下降 9.77%。

2016 年度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增减率（%）
资产合计	9,895,213,481.66	8,327,211,145.37	+18.83
负债合计	3,926,683,424.11	3,799,676,425.79	+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46,939,524.13	3,226,219,486.39	+40.94
少数股东权益	1,421,590,533.42	1,301,315,233.19	+9.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68,530,057.55	4,527,534,719.58	+31.83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3,921,200,536.67	3,758,663,488.36	+4.32
营业利润	110,477,965.14	100,811,679.69	+9.59
利润总额	123,445,417.31	116,257,055.24	+6.18
净利润	98,610,818.56	108,932,670.60	-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034,572.61	87,588,021.21	-9.7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340,936.59	379,944,688.00	+24,396,24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693,110.94	-491,712,266.03	+189,019,15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01,282.91	233,077,580.49	-90,676,297.58

2016 年是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继续夯实基础、深化改革调整、推动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报告期内，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制造业不振的宏观形势，公司坚定贯彻“夯实基础、盘活资源、调整结构、坚守底线、转型发展”的工作思路，以“提质增效、转型升级”为目标，持续深化改革、加快产业调整、强化技术创新、严控成本费用、推进绩效管理、加强团队建设，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为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奠定良好开局。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96 号文批准，发行人于 2012 年 7 月 25 日至 27 日公开发行了第二期 400 万张的公司债券“12 安泰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39,560 万元，已于 2012 年 7 月 31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京 QJ【2012】T27 号）。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17,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五章 本期债券利息的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7 月 25 日，本期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3 年至 2017 年间每年的 7 月 25 日为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013 年 7 月 25 日，发行人按期足额支付了本期债券第一年度债券利息；2014 年 7 月 25 日，发行人按期足额支付了本期债券第二年度债券利息；2015 年 7 月 27 日¹，发行人按期足额支付了本期债券第三年度债券利息；2016 年 7 月 25 日，发行人按期足额支付了本期债券第四年度债券利息。

¹ 注 2015 年 7 月 25 日为周六，实际付息日顺延至 2015 年 7 月 27 日。

第六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17年4月28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7]100066），对本期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跟踪评级观点

跟踪期内，公司下游行业景气度仍然较差，公司面临的经营压力仍然较大，但通过外延并购及业务调整，公司经营规模有所扩张，主业收现能力好于上年，盈利水平尚稳定。受益于非公开发行股份，公司资本实力增强，流动性压力有所减轻。

1、作为“中国制造2025”重点发展的领域之一，新材料行业从长期看发展前景较好。

2、安泰科技研发实力强，主要产品市场竞争力较强，跟踪期内继续保持了显著的市场地位。

3、跟踪期内，受益于非公开发行股份，安泰科技资本实力增强，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且债务期限结构改善，流动性压力有所减轻。

4、在宏观经济转型升级过程中，钢铁、造船、有色金属等行业景气度下滑明显，安泰科技部分主导产品经营压力仍然较大。

5、安泰科技近年来进行产业整合，涉及的无效资产处置或将产生相应的非经营性损失。

6、随着国内多个新材料产业基地的建设和发展，安泰科技面临的市场竞争将不断加剧。

7、安泰科技在建钨钼精深加工项目规模较大，存在一定的产能释放压力。

8、安泰科技的生产原料以钨、镍及纯铁等为主，且近年来其积累的存货规模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经营效益产生较大影响。

二、跟踪评级结果

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级，

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第七章 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变动情况

发行人的证券事务代表为杨洋女士，2016 年度内，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未发生变化。

第八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对外重大担保事项。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发生。

三、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5月3日

